

# 上海市普陀区2024年区级部门预算

预算主管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上海市普陀区委员会

# 目 录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	
五、部门预算表 .....	
1. 2024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24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3. 2024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4. 2024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24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24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8.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9. 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上海市普陀区委员会主要职能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上海市普陀区委员会是普陀区共青团组织的领导机关，是区委直接领导下的先进青年群众的组织。

主要职能包括：

- 1、贯彻执行《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和中央、市委、区委要求，领导全区共青团工作，保持和增强共青团组织的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在青联中发挥核心作用，指导区学联工作，受党的委托领导本区少先队工作。
- 2、教育和引导本区团员青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贯彻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培育个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造就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事业的合格建设者和接班人，不断巩固和扩大党执政的青年群众基础，努力为党输送新鲜血液，为国家培养青年建设人才。
- 3、高举爱国主义旗帜，维护和发展各族各界青年的团结友爱，推动区青少年对外交流和合作，加强同港澳台青年同胞和海外青年侨胞的团结，维护和促进祖国统一、民族团结和世界和平。
- 4、坚持党建带团建，把党的要求贯彻落实到团的建设之中，提高团的建设科学化水平，巩固团建工作基础，扩大团的组织覆盖，加强对青年社会组织的联系、服务和引导，完善纵横交织的青年组织体系，充分发挥党联系青年的桥梁和纽带作用。
- 5、适应本区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建设的需要，组织开展形式多样、适合青年特点的活动和工作，充分发挥青年的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
- 6、关心青少年的工作、学习和生活，围绕青少年所急、党政所需、共青团所能，切实服务青少年；积极保护青少年合法权益，有效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
- 7、加强网上共青团建设，综合运用互联网新技术实现对青少年的有效服务、联系和凝聚，加强对青少年的网上宣传教育，开展网络文明志愿行动，弘扬网上主旋律。
- 8、调查研究本区青少年生存和青少年工作状况，参与本区青少年和青少年事业相关政策和规则的制定和实施，向党和政府反映青年的意见和要求，协助政府管理青少年事务，积极参与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建设。
- 9、加强全区团干部队伍建设，推动选好配强各级团的领导班子；落实从严治团，强化团员和团干部教育管理，严格团干部考核监督。
- 10、承担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上海市普陀区委员会机构设置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上海市普陀区委员会部门预算是包括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上海市普陀区委员会本部以及下属1家预算单位的综合收支计划。

本部门中，行政单位1家，事业单位1家，具体包括：

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上海市普陀区委员会本部
2.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上海市普陀区团校

需要说明的是，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上海市普陀区团校不单列预算。

##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 基本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 项目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 “三公”经费：是与市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市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用车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九) 青春家园：推进团青骨干参与业委会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挖掘、联系、培育、凝聚一批社区里的青年社会组织和青年能人、达人，聚合青春力量和青春才智，切实发挥共青团参与社区治理的有效功能，构建共治共建共享的多元社区治理格局。

(十) 爱心暑托班：为缓解全市小学生暑期“看护难”问题，引导和帮助小学生度过一个安全、快乐、有意义的假期，团市委、市文明办、市教委、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妇联、市学联、市慈善基金会等单位在全市范围内多年举办小学生“爱心暑托班”。

(十一) 爱心寒托班：积极践行人民城市理念，扎实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缓解全区小学生假期“看护难”问题，引导和帮助小学生度过一个安全、快乐、有意义的假期，充分发挥“团教协作”机制优势，由区内多家职能部门主办，各街道、镇主要承办，并由具备资质的社会组织提供专业性服务。

(十二) 青年发展型城区：为深入贯彻市第十二次党代会报告提出“建设青年发展型城市，打造年轻人的希望之城”的战略部署，普陀区被列为上海市青年发展型城区建设试点，试点工作自2023年1月1日起正式推行，为期2年。纵深推动试点工作全面发展，推动青年发展规划工作机制更加健全、青年优先发展理念得到广泛认同，青年发展政策更具体系化、更有普惠性。

## 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24年，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上海市普陀区委员会收入预算 1817.1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817.16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59.05万元。

支出预算1817.1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817.16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59.05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1817.16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59.05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调整及人员增加。

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95.12万元，主要用于机关行政运行。2023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311.47万元，2024年预算安排295.12万元，比2023年预算执行数减少5.25%。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从严控制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27.00万元，主要用于项目支出。2023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220万元，2024年预算安排227.00万元，比2023年预算执行数增加3.18%。主要原因是：项目调整。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事业运行（项）”101.19万元，主要用于事业行政运行。2023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72.12万元，2024年预算安排101.19万元，比2023年预算执行数增加40.3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1005.60万元，主要用于项目支出。2023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967.70万元，2024年预算安排1005.60万元，比2023年预算执行数增加3.92%。主要原因是：项目调整。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44.77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基本养老保险。2023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42.23万元，2024年预算安排44.77万元，比2023年预算执行数增加6.01%。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实际支出变化。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2.38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业年金。2023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21.11万元，2024年预算安排22.38万元，比2023年预算执行数增加6.02%。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实际支出变化。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74万元，主要用于缴纳机关基本医疗保险。2023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22.16万元，2024年预算安排20.74万元，比2023年预算执行数减少6.41%。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实际支出变化。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8.64万元，主要用于缴纳事业基本医疗保险。2023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5.55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5.55万元，比2023年预算执行数增加55.66%。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实际支出变化。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42.63万元，主要用于缴纳住房公积金。2023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42.48万元，2024年预算安排42.63万元，比2023年预算执行数增加0.35%。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实际支出变化。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49.08万元，主要用于发放购房补贴。2023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53.28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49.08万元，比2023年预算执行数减少7.88%。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实际支出变化。

## 2024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上海市普陀区委员会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8,171,551.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289,117.48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8,171,551.34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1,547.12
2. 政府性基金		三、卫生健康支出	293,801.87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住房保障支出	917,084.87
二、事业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收入总计	18,171,551.34	支出总计	18,171,551.34

## 2024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上海市普陀区委员会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289,117.48	16,289,117.48			
201	29		群众团体事务	16,289,117.48	16,289,117.48			
201	29	1	行政运行	2,951,163.14	2,951,163.14			
201	29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70,000.00	2,270,000.00			
201	29	50	事业运行	1,011,915.34	1,011,915.34			
201	29	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0,056,039.00	10,056,03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1,547.12	671,547.12			
208	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1,547.12	671,547.12			
208	5	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7,698.08	447,698.08			
208	5	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3,849.04	223,849.0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3,801.87	293,801.8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3,801.87	293,801.87			
210	11	1	行政单位医疗	207,434.64	207,434.64			
210	11	2	事业单位医疗	86,367.23	86,367.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7,084.87	917,084.87			
221	2		住房改革支出	917,084.87	917,084.87			
221	2	1	住房公积金	426,284.87	426,284.87			
221	2	3	购房补贴	490,800.00	490,800.00			
合计				18,171,551.34	18,171,551.34			



## 2024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上海市普陀区委员会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289,117.48	3,963,078.48	12,326,039.00
201	29		群众团体事务	16,289,117.48	3,963,078.48	12,326,039.00
201	29	1	行政运行	2,951,163.14	2,951,163.14	
201	29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70,000.00		2,270,000.00
201	29	50	事业运行	1,011,915.34	1,011,915.34	
201	29	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0,056,039.00		10,056,03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1,547.12	671,547.12	
208	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1,547.12	671,547.12	
208	5	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7,698.08	447,698.08	
208	5	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3,849.04	223,849.0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3,801.87	293,801.8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3,801.87	293,801.87	
210	11	1	行政单位医疗	207,434.64	207,434.64	
210	11	2	事业单位医疗	86,367.23	86,367.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7,084.87	917,084.87	
221	2		住房改革支出	917,084.87	917,084.87	
221	2	1	住房公积金	426,284.87	426,284.87	
221	2	3	购房补贴	490,800.00	490,800.00	
合计				18,171,551.34	5,845,512.34	12,326,039.00

## 2024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上海市普陀区委员会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8,171,551.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289,117.48	16,289,117.48		
二、政府性基金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1,547.12	671,547.1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卫生健康支出	293,801.87	293,801.87		
		四、住房保障支出	917,084.87	917,084.87		
收入总计	18,171,551.34	支出总计	18,171,551.34	18,171,551.34		

##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上海市普陀区委员会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289,117.48	3,963,078.48	12,326,039.00
201	29		群众团体事务	16,289,117.48	3,963,078.48	12,326,039.00
201	29	1	行政运行	2,951,163.14	2,951,163.14	
201	29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70,000.00		2,270,000.00
201	29	50	事业运行	1,011,915.34	1,011,915.34	
201	29	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0,056,039.00		10,056,03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1,547.12	671,547.12	
208	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1,547.12	671,547.12	
208	5	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7,698.08	447,698.08	
208	5	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3,849.04	223,849.0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3,801.87	293,801.8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3,801.87	293,801.87	
210	11	1	行政单位医疗	207,434.64	207,434.64	
210	11	2	事业单位医疗	86,367.23	86,367.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7,084.87	917,084.87	
221	2		住房改革支出	917,084.87	917,084.87	
221	2	1	住房公积金	426,284.87	426,284.87	
221	2	3	购房补贴	490,800.00	490,800.00	
合计				18,171,551.34	5,845,512.34	12,326,039.00

## 2024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上海市普陀区委员会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部门2024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 2024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上海市普陀区委员会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部门2024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上海市普陀区委员会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235,898.16	5,235,898.16	
301	01	基本工资	589,164.00	589,164.00	
301	02	津贴补贴	2,414,973.00	2,414,973.00	
301	07	绩效工资	614,872.00	614,872.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7,698.08	447,698.08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223,849.04	223,849.04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3,801.87	293,801.87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103.30	18,103.3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426,284.87	426,284.87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7,152.00	207,152.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9,614.18		609,614.18
302	01	办公费	155,000.00		155,000.00
302	07	邮电费	25,000.00		25,000.00
302	11	差旅费	36,520.00		36,52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35.00		5,035.00
302	26	劳务费	10,000.00		10,0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62,054.18		62,054.18
302	29	福利费	64,800.00		64,80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95,160.00		95,16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6,045.00		156,045.00
合计			5,845,512.34	5,235,898.16	609,614.18

## 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上海市普陀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0.50	0.00	0.50	0.00	0.00	0.00	60.96

##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一、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50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全区因公出国（境）经费统一归口管理。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支出。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三）公务接待费0.50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八项规定执行。

###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4年共青团上海市普陀区委员会下属1家机关和1家事业单位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60.96万元。

###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2024年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5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为5万元。

###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按照本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部门1个预算单位开展了2024年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11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1232.60万元。

###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8月31日，共青团上海市普陀区委员会共有车辆0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4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 预防和减少青少年违法犯罪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健全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的综合防控体系，建立家庭、学校、社会、司法“四位一体”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体系，形成群策群力、协调联动、齐抓共管的工作机制。依托青年工作联席会议制度，推动青少年权益保护和预青工作向专业化、精细化、定制化的方向发展。加强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者队伍建设，推进青少年事务社工驻校、驻所、驻法院，强化重点青少年群体服务管理。

## 二、立项依据

1. 区群团改革文件-普委办〔2016〕6号
2. 团市委15次团代会报告
3. 普陀区十五次团代会
4. 关于印发《上海市重点青少年群体服务管理和预防犯罪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沪综治委预青组联字〔2013〕4号）
5. 关于印发《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共青团上海市委员会关于建立青少年事务社工参与涉青少年家事纠纷解决机制的协议》的通知
6. 《2022年上海市青少年服务和权益保护工作要点》（沪青服保办〔2022〕1号）
7. 关于2021年调整我市预防和减少犯罪工作体系建设政府购买服务标准的通知（平安上海办〔2022〕10号）
8. 关于报送普陀区《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2016-2025年）》实施试点工作方案的函
9. 上海市普陀区青少年发展“十四五”规划

## 三、实施主体

团区委服务和权益保护部

## 四、实施方案

与公、检、法等相关单位和部门协同配合，推动青少年事务社工机构在少年警务、检察、审判、执行等环节发挥积极作用。加强学校社会工作探索，在总结试点经验的基础上进一步扩大本市学校社会工作覆盖面。组建普法宣讲团，推动《预青条例》宣传进家庭、进学校、进社区、进企业。继续开展年度青少年社工培训。

## 五、实施周期

2024全年度

##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预算安排678.81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